

中國香港保齡球總會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教育局 協辦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－保齡球
(活動章程)

活動類別	運動示範				外展教練計劃 (非校隊訓練)		
	學校場地	保齡球場					
活動摘要	學校場地		保齡球場			外展教練計劃 (非校隊訓練)	
活動對象	小學及中學生		小學及中學生 (8 歲或以上)			小學及中學生 (8 歲或以上)	
內容簡介	-介紹保齡球運動 -示範保齡球基本動作及技巧 -講解安全守則 -安排學員在校內模擬保齡球道進行同樂活動		-介紹保齡球運動 -示範保齡球基本動作及技巧 -講解安全守則 -安排學員於保齡球場練習			-教授擺臂及完成動作、握球方法、手部延伸方向、站位、箭頭指標鎖定技巧、起步準備動作、一步/二步/四步助走及時機的掌握 -安排學員於保齡球場練習	
場地	地面平滑的室內或室外場地 (面積約一個籃球場大小)		i. 荃灣迪高保齡球館	ii. 富豪保齡球場 iii. 雷霆保齡 iv. 南華體育會保齡球場	i. 荃灣迪高保齡球館	ii. 富豪保齡球場 iii. 雷霆保齡 iv. 南華體育會保齡球場	
	學校須自行安排交通工具往返場地 (地址見備註)						
費用	每節 560 元 (同日延續每節 440 元)		每節 840 元	每節 1,060 元	每個課程 1,895 元	每個課程 2,395 元	
體育器材	小型保齡球器材, 包括模擬保齡球道、保齡球瓶及輕磅保齡球 (由總會提供)		不適用				
建議活動日期/時間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10 時 30 分至下午 6 時						
活動時數	每節 1.5 小時				每個課程 4 堂, 每堂 2 小時 (共 8 小時)		
每節/課程預算參加人數	30 人				12 人或以下		
技術評核	不適用				章別獎勵計劃 (見活動須知 6)		
報名表格	運動示範及外展教練計劃 – 保齡球報名表 (第 148 頁)						
報名方法	1. 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 (見活動簡介第 5 頁「申請辦法」), 把填妥的電子報名表格以電郵方式遞交康文署, 電郵地址: applicationssp@lcsd.gov.hk 。有關繳費詳情, 請參閱活動簡介第 6 頁「繳費及活動安排」。 2. 報名費用已包括租用保齡球鞋及保齡球道。						

活動類別 活動摘要	運動示範		外展教練計劃 (非校隊訓練)
	學校場地	保齡球場	
活動須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校宜安排年滿 18 歲的負責人或老師監督活動進行。 2. 學員應穿着運動服及運動鞋參加活動。 3. 保齡球項目另設運動領袖訓練課程，詳情請參閱有關章程（第 140 頁）。 4. 如總會已應學校申請安排教練進行活動，而學校最終要求取消活動，總會將從每項活動的活動費中扣除行政費用（運動示範 210 元；外展教練計劃訓練班 420 元），餘額由總會直接退還學校。 5. 運動示範（保齡球場）及外展教練計劃訓練班的活動費用作預繳保齡球場場租，包括保齡球鞋及保齡球道的租用費。如總會已應學校申請安排運動示範（保齡球場），而學校其後要求取消活動，將不獲安排改期或補課，已繳費用概不退還。至於外展教練計劃訓練班的活動費，如總會已應學校申請作出安排，而學校其後要求取消活動，總會會按比例扣除首堂活動費，餘額會退還學校。 6. 凡參與外展教練計劃保齡球訓練班的學員，會由教練會於課程完結前根據各章別的考核標準進行技術評核，成績達標者將獲康文署免費頒發章別及證書。詳情請參閱 https://www.lcsd.gov.hk/tc/ssp/badges.html。 7. 如總會／康文署未能安排活動，已繳費用將退還學校。 		
查詢電話/ 網址	2601 7602 / 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ssp/index.html		

備註： 保齡球場資料如下：

- i. 荃灣迪高保齡球館 （地址：新界荃灣青山公路 15-23 號荃灣花園 1 樓）
- ii. 富豪保齡球場 （地址：香港新界沙田大涌橋路 52 號富豪花園商場）
- iii. 雷霆保齡 （地址：九龍紅磡黃埔花園第八期地庫）
- iv. 南華體育會保齡球場 （地址：香港銅鑼灣加路連山道 88 號）